



接近

■黄清奎

一位女士,喜欢挥洒线条,她到中央美术学院当了一名食堂服务员。现在她已经从住在地下室的打工者变成了北京一家著名书店的驻店画家,登上过选秀节目的舞台,还成为了一部纪录片的主角。纪录片的名字,叫做《我的生命线》。

无独有偶,还有一位男士,从小喜欢画速写,于是到四川美术学院当了一名保安。他的画在校园火了起来。他的理想就是以画画为生,出一本自己的画册。

说起保安,北大保安队伍中真是卧虎藏龙。近20年竟有500多人考学深造,有的还考上了研究生,当了大学教师。

画画的没有考学的机遇或才能,于是到美术学院去,哪怕当一名服务员,一名保安。这就是“接近”。到最高学府当保安,于是接近了优秀,接近了文化,自己也好学上进起来。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接近,是一种愿望的渴求。“人闻长安乐,则出门而向西笑;知肉味美,则对屠门而大嚼。”做电影梦,当不成明星,先当群众演员,学学王宝强。接近,与进入就相去不远了。

但接近,毕竟还是距离。人们说“咫尺天涯”,“咫尺”够近了,但也有过不了的鸿沟。而且,最后一道鸿沟经常是最难跨越的。

豪华的小区门前保安,与富贵是如此“接近”。

银行跟前,或者豪车旁边,与财富是如此“接近”。

看新闻,明星们出轨了,离婚了,抑郁了,孩子病了,感觉自己与当红明星是如此“接近”,并且还觉得自己也不比他们差多少。

近而远,近是幻象。太阳每天在头

上,是长安近还是太阳近。长安近,因为只听说有谁从长安来,没听说从太阳来。又说长安远,因为抬头见日,不见长安。其实它在一亿五千万公里之外。

看得见,住得近,也未必就近。住在长安,与皇宫一墙之隔,还是很遥远。电视剧《武则天》中,武则天说,你看那把椅子,虽然只在一步之外,却有万里之遥啊。当然,后来,这一万里还是让她给跨过去了。

最难跨过的沟壑是喜欢和爱。“咱们不是一直爱着吗?”“不,不是爱,是喜欢。”人在这一点上,都是死抠字眼儿的人。爱不成,就先当朋友,可是当了朋友,就很难再当爱人。越接近,隔膜就越鲜明。一层窗户纸,隔开的是屋里屋外,也就是家人和外人。

真正的近和远,不是只从距离上算的。

进了门,也未必是一家人。太监宫女在皇宫,与皇家其实算不得“一家人”,或者根本称不上“人”,只如同家里的物件。

更进一步说,占据了地盘,是不是就真的成了主人?嫁了富翁富婆,两人是不是真的结合了?同床异梦,各怀鬼胎也不在少数。

有了钱肯定是有钱人,但有个词叫“守财奴”,守着财富,却不是财富的主人,而是看钱的奴才。既然不花,赚它为了什么呢?抓着钱不会运用,那就是个数字而已。

有人说,什么都是身外之物,只有自己的身体、花掉的金钱、吃掉的食物、朋友亲人,这是属于自己的。朋友亲人,弄不好成仇家。自己养的孩子,除了遗传基因,还要看其自身。吃了好吃的,长成脂肪,徒成累赘。大醉之余吃下的食物,就



算龙肝凤髓,与你有什么关系?嘴里香过吗?肚子饱过吗?身上吸收过吗?进了肚子,还会吐出来。

真正地拥有是别人拿不走的。严防死守,本质上是配拥有。拼命挥霍,那就根本不是他的,像偷来的、骗来的,总感觉很快要让人拿走,消费一点一点。

没有感觉,就是个过客。花一万块钱听场音乐会,就是接近了艺术吗?听得怎么样,取决于自己有什么耳朵。花几百万买件古董,就接近了高雅?那要看你是不是真懂。嵇康是个大雅,死到临头还弹上一曲。他的哥哥却被看成个俗物。他不服,重金买了件古董。嵇康说,这才与平日之俗扯了个平。俗人占据雅物,是文物之灾。乾隆弄了张《富春山居图》,在上面前前后后题了五十多首诗,让一幅大作体无完肤。幸亏,还有一幅他没拿到。很多珍贵的文物没能逃过他的毒手,人称“爱新觉罗牛皮癣”。

张生爱莺莺,始乱终弃,又求复合,莺莺回了首诗:“弃掷今何在,当时且自亲。还将旧来意,怜取眼前人。”占有欲所生出的,不是珍惜和享受,而是很快就衰退了激情。“遥闻声则益思益慕,习近前则渐疏渐厌。花红初无几日,月满不得连宵。好事徒成虚话,含恨还同嚼蜡。”激情不是爱的保障。爱就要珍惜,要祝福。

没有爱,接近也白搭。没有能力欣赏,占据也只是糟蹋。掌握一门外语,就是拿到了进入一座圣殿的钥匙。但常见些外语老师,却像是在圣殿院子里卖杂货的。

画线条的、画速写的、向往学问殿堂的人,在接近心中的圣殿之前,他们的内心早已进入了圣殿的大堂了。进入大门的入门证,不是身份,而是心中的价值追求。

易中天考到武汉大学时,最高兴的是,在这样的图书馆可以自由地读书啊!没有比图书管理员更接近书籍的,可是书对于不爱书的人意味着什么?劳动和负担。卖书而爱书,爱的不是书的价钱而是书中的文化。我有个这样的朋友,一直卖旧书,赚不了多少钱。但他一直在书的世界里浸润着,现在文采斐然。在我所识的人群里,没有几个比他更渊博的了。接近,在他这里是多么美好。

黄清奎

沧州市作协会员,中学高级教师,作品见国内及当地报刊杂志。

如果能开一个小店

■吴思好

如果能开一个小店,门脸不用太大,有阳光,有人气,有路过的行人,也会有好奇进来的孩子和母亲,你会开什么店?

我想开一个卖粮食的店,名字就叫“家有余粮”。把各种粮食用高高矮矮的大玻璃瓶装好,恰好形成一个演奏中的大钢琴。半透明的大米在阳光下,温湿润润的,像是一个儒雅的男人,握着半开的书卷,独自立在一角思考;纯白的糯米则是精致的男孩,眉眼开朗,立在船头,爽朗的笑声传到岸上;高粱米是敦实的汉子,圆滚滚的,蹲在一旁,不言不语,不挑不拣;小米是软糯的小姑娘,甜甜的软软的,让人忍不住就想呵护;还有各式各样的豆子,绿豆、红豆、芸豆活泼泼地滚动着,哗啦啦跃动着吸引着人们的注意力;黄豆、黑豆就稳重多了,是中年发福后的成年人,把油腻藏在肚子里,用老实巴交的外表掩盖着;还有细长的燕麦米、棱角形的荞麦、扁平的燕麦片,稳稳当当的,不是主

流,可照样也会占据着一个角落,成为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另一边,是这些粮食的另一个形态——粉状。金黄的玉米粉,富丽堂皇地装点着尘世。浅黄的小米面,柔和地看着进进出出的买者。雪白的江米粉,是最幸福的存在,优雅而又高傲地审视着想要靠近它们的人……

店门是清新简洁的颜色,有修长的绿萝守护。半开的房门,会邀请阳光一寸一寸地踱进屋子,为每粒米每颗豆子进行温暖的洗礼。每一个玻璃瓶口,都会有一个花朵形状的瓷勺,可以是玫瑰,也可以是芍药,或者就是简单的喇叭花,服务于想要近距离观看它们的人。叮叮当当的相碰声,就是最好的音乐。

店里面,永远是粮食的香味,不骄不躁,不急不徐,温温软软。每一个进来的人,绕过一个又一个粮食创造的花样,寻找着自己心仪的宝贝。食物是重要的,寻找食物的过程同样是快乐而有趣的。

我还想开一个酱菜店,名字叫“酱你来寻”。这次,要用青花瓷装酱菜,小店一定要狭长、幽深,从门口,你窥不到里面的秘密。只能走进去,看到高矮错落的青花瓷瓶,优雅地伫立着,引导着你向深处走去。

青花瓷可以是盖着盖子,深藏功与名。除非打开,否则你永远也不会知道里面是俏皮的八宝酱菜,还是憨实的大头菜。也有敞开口的,细细长长的麻仁金丝,就在这里面把普通的酱菜长成了高不可攀的富贵样子。小葫芦形状的甜酱最是可爱,小巧玲珑地吸引着定力不足的买者。白糖蒜是酱菜中的异类,白白嫩嫩,单靠颜值,就胜出其它酱菜。还有红彤彤的酱豆腐,似香似甜的味道,四四方方规规矩矩中透着放荡不羁。

酱菜可不像粮食似的,甜咸浓香交织一起,每走一步,都有一些的不同,每一个青花瓷中,都装着一个不一样的世界。你永远不知道,这些黄瓜、芸豆、藕片、豇豆、甘

露、银苗、瓜丁、茄宝里面,藏着的到底是什么,是核桃仁、杏仁,还是花生仁、姜丝?

一花一世界,一木一浮生。一草一天堂,一笑一尘缘。酱菜的世界里,藏着太多的秘密,等待着有缘人的寻觅。而我要做的,就是把它们从原本的小世界里挖掘出来,给它们一个施展的空间。

我在“家有余粮”中与阳光相会,在“酱你来寻”中把自己藏起来,既不会因为缺乏阳光而委顿,也不会被过度曝光导致干枯。我就像门口的绿萝,悄咪咪地占据着每一个能够占据的地盘,活得快乐而肆意。

吴思好

河北作协会员,沧州市作协副秘书长。作品多次获奖,著有散文集《风情沧州》。